

关于多名工作人员行政执法证件遗失 作废的公告

因工作人员保管不当，下列行政执法证件遗失，现予以公告
作废：

曹小栋，执法证号：03020230079，有效期至2026年8月1日

刘学明，执法证号：03020230121，有效期至2026年8月1日

刘长福，执法证号：03020230053，有效期至2026年8月1日

全少彬，执法证号：03020230199，有效期至2026年8月1日

梁永娜，执法证号：03020230108，有效期至2026年8月1日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以上证件全部失效，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继续使用，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由使用人自负。

迁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8月14日

